

南區區議會撥款申請
製作南區區議會的節日宣傳品

目的

本文件旨在尋求各議員批准撥款 399,200 元，以製作節日燈飾及各項賀年宣傳品，包括賀年「福」字掛曆、利是封及揮春。

背景

2. 南區區議會在過去數年的聖誕及農曆年期間，在南區多個地點懸掛賀年燈畫及燈串等，營造節日的歡樂氣氛，效果良好，一直備受坊眾支持及讚賞。同時，南區區議會過往均印製賀年掛曆、利是封及揮春，並送贈區內團體、機構、居民組織及南區居民等，深受各界熱烈歡迎。

3. 為預留充足時間進行各項製作工序，南區區議會屬下社會事務及宣傳委員會（下稱委員會）在 2008 年 7 月 7 日舉行的第四次會議，通過委派南區區議會馬月霞主席、朱慶虹副主席、委員會主席林玉珍議員、委員會副主席林啓暉議員及陳李佩英議員跟進製作事宜。

4. 為了集思廣益，區議會秘書處特別於 2008 年 7 月邀請了區議員及委員會的增選委員就節日燈飾的位置及賀年宣傳品的種類和款式，提供意見及建議。區議會秘書處共收到三位議員的意見。

現時情況及建議

5. 區議會秘書處已邀請了供應商就製作節日燈飾，以及各款賀年宣傳品提供報價及設計式樣。經考慮上述收到的意見，負責跟進製作事宜的議員已就本年度製作的節日燈飾的懸掛地點和款式，以及賀年宣傳品的種類、數量及款式作出商議，並作出以下建議：

- (a) 在 2008 年的聖誕新年期間及 2009 年的農曆年期間（即由 2008 年 12 月中至 2009 年 1 月上旬，以及由 2009 年 1 月下旬至 2 月中旬，約八個星期），在以下地點懸掛節日燈飾：

燈飾的種類	地點
(a) 碎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香港仔海濱公園（從珍寶海鮮舫碼頭至逸港居對開的紫荊公園）的樹上 • 赤柱大街（即酒吧街）的樹上
(b) 立體燈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薄扶林道近中華廚藝學院入口的花圃 • 香港仔海傍道香港仔工業學校附近的花圃 • 黃竹坑道近醫學專科學院附近的花圃
(c) 煙花燈	鴨脷洲海濱長廊

- (b) 印製 10 000 個賀年「福」字掛曆、100 萬個利是封、40 000 張方形揮春及 20 000 張長形揮春。

6. 製作各項節日燈飾所需的費用如下：

節日燈飾 - 項目	數量	預算支出(\$)
(a) 在香港仔海濱公園（從珍寶海鮮舫碼頭至逸港居對開的紫荊公園）的樹上懸掛碎燈	80 000 顆	40,000
(b) 在赤柱大街的樹上懸掛碎燈	3 500 顆	10,000
(c) 在薄扶林道近中華廚藝學院入口的花圃豎立立體燈飾	一組	28,000
(d) 在香港仔海傍道香港仔工業學校附近的花圃豎立立體燈飾	一組	28,000
(e) 在黃竹坑道近醫學專科學院附近的花圃豎立立體燈飾	一組	28,000
(f) 在鴨脷洲海濱長廊豎立煙花燈	8 支	29,000
(h) 雜項（包括亮燈儀式用品）	-	1,000
總數：		164,000

* 備註：6(a)-(f)項已包括設計、製作、安裝、拆卸、電費、保險及一個簡單的亮燈儀式等開支

7. 製作各項賀年宣傳品的費用如下：

<u>賀年印刷品 - 項目</u>	<u>數量</u>	<u>預算支出(\$)</u>
(a) 賀年「福」字掛曆 (以磨沙膠袋獨立包裝)	10 000 個	74,200
(b) 利是封 (珠面紙)	1 000 000 個	126,000
(c) 方形揮春 (四色燙金)	40 000 張	16,500
(d) 長形揮春 (四色燙金)	20 000 張	16,500
(e) 雜項 (包括租用貨車)	-	2,000
	總數：	235,200

財政承擔

8. 南區區議會在 2008 年 4 月 24 日舉行的第四次會議上，已通過預留撥款合共 400,000 元，供製作節日燈飾及各項賀年宣傳品。

9. 假如議員贊同上述各項節日燈飾及賀年印刷品的種類、數量及支出，建議的撥款總額為 399,200 元。

徵詢意見

10. 請各議員贊同第 5 至第 7 段的建議，以及通過撥款共 399,200 元，以製作節日燈飾及各項賀年宣傳品。

南區區議會秘書處

2008 年 9 月